



女子嫣然一笑，男子的主意就摇动了。女子眉目传情，男子的主意就瓦解了。
《妄谈》《疯话》全盘托出，再度警醒你的耳朵。
真正大英雄的胆最大，是勇于为善。真正大英雄的胆最小，最怯于为恶。
民国年间洛阳纸贵的老宣名著，经典再现。

王
晓
枫
整
理
宣
永
光
著

疯言乱语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三晋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疯言乱语/宣永光著. 太原市：三晋出版社，2012.09

ISBN 978-7-5457-0557-7

主题词：文学/中国文学/散文/现代作品（1919—1949年）

/随笔、杂文

中国分类号：I266.1

原书定价：48.00 元

前言

民国年间，社会的大变革激荡着思想界、学术界，朝野上下，激情涌动，大解放的程度直追先秦诸子百家的争鸣，步武魏晋南北朝的清谈，加之西学东渐，中西融合，从政治到经济，从学术到生活，如何选择中国人自己的处世方式，一时沸沸扬扬，莫衷一是。

在这期间，有一位叫宣永光的人，以《图画世界》、《北洋画报》、《实报》为阵地，定期发表杂文性的小文章，针砭时弊，痛陈流俗，语言之犀利，有似于鲁迅；救世之热忱，不减于胡适。冷嘲热讽之下，涌动的是爱国爱民，守卫传统的情怀；嘻笑怒骂之中，流淌的是体恤下层的热血。其对男女两性，洞若观火，条分缕析，无不切中肯綮，可谓婚姻之秘笈、恋爱之宝典。

作者虽自称“乱语”，“疯言”，“妄语”，然统观全书，行文雅洁，对仗工整，一承明清小品文之风格，可谓《菜根谭》、《幽梦影》之余响。细读全书，犹如吃罢川菜再品香茗，麻辣有之，清香有之，余味无穷。

此次整理，基本依照民国年间原版本，删去重复之段落，加通行之标点符号。为保留原貌，一些不合现今规范的字词，未敢径改，一仍其旧。

关于书名，民国年间曾以《妄谈》、《疯话》、《疯话第二部》刊行，此次冠名《疯言乱语》，目的是更准确地体现作者的匠心，望读者细察。

当然，老宣遗著中绝大部分论述仍不过时，但是有些许不当之处，相信读者自能去芜取精，存良弃莠。

整理者

2011年12月

同时代读者题词

所发言论无不是全国同胞堕落之真病及实弊。

——滦县邓毓莲

老宣疯话，可称人类格言，社会警钟，医世针砭，照妖犀火。不佞每日读罢疯话后，不独郁结之气顿觉舒畅，即乏味不开之食量，亦增白饭两碗。尝闻少陵诗可愈疟疾，陈琳檄能驱头风，美哉斯言，信不我欺。

——唐山顶寒

不慑当道之忌，不阿流俗之好。

——北平林东湖

每读快论，有如多年积痒为之一搔。

——滦县朱意防

句句切中时弊，段段纠正人心，对症下药，扎针见血。

——效忍斋主人

疯话好处在哪里？就在能为人泄忿。

——罗秉南

本来，人们说话，必须要有分际。领导民众的，要说空话说大话；攒挤门路的，要说好话说软话；为人师表的，要说废话；受人教训的，要说狂话；对于朋友，要说假话；对于尊亲，要说瞎话；事关利害，要说模棱话；事不干己，要说风凉话——这才是识时务的俊杰。老宣先生，舍此类有用话不说，一定要说些实话与直话，又什么天理话良心话，自己受了人家的厌恶，还居然自喜地以为自己很会说话，由此看来，老宣先生确也有些半疯儿。

——马镜澄

书斋有奇宝，长坐四维中；敢秉春秋笔，何殊夏禹功。所谈无一妄（指《妄谈》一书），其话不曾疯。为问宣南客，伤心几辈同。

——万南溪

愤世如刘骂，变时似贾吞。针针皆见血，语语痛惊魂。泪洒斯民涕，文崇吾道尊。滔滔何处是，予欲噤无言。

——李遽庐

疯话一书，可称为治国治家治身之良剂。

——王锡满

举世皆浊，凡事无不令人发指，独一阅我公伟论，积年痒疥，得之一搔，殊令人拍案称快。

——张熹光

参合新旧之说，不偏不倚，适得乎中。

——马倚衡

牖民觉世，能使民日迁善而不自知者，疯话一段庶几斯人。

——新城无名氏

盼望先生将来成一个有力的宣道者。

——烟台文评君

示全国以正路，不啻暮鼓晨钟。

——正定何子居

理有真诠，意无虚构，有益世道人心，洵为深切。

——马头沟马仁涛

我想老宣在说疯话那时，一定是咬着牙，瞪着眼，心里燃烧着，全身血管涨着，在那一刹那间就承认他是真疯也不为过。

——天君

俾闻足戒而言无罪，虽由笔妙，然亦悉从困心衡虑出，先生之志苦矣。

——廖葆尼

独具只眼卓见卓识，良知良能之血性语。

——李退厂

以舆论改良社会。

——涿鹿李促颖

国病只要有魂即有救方，疯话是拘魂的大神咒。当道能采纳，则是大明咒。国民能奉行，则是无上咒。家庭能采为训，则是无等咒。

——广权

降邪说，济时乱，继六经之绝响，述孔孟之独唱。

——古渝李华仁

寸有所长尺有短，优劣本不分明；假作真时真作假，是非原可变更。考史经，三人言成虎，众口可铄金。马瞎人盲，且鹿可为马，犬可名羊，疯否无定衡。忆昔日纲常名教大伸，孰敢稍涉暴横？倘或一言犯忌讳，目为邪说横行，近百春，时殊而势异。伦理极贱轻，老宣虽疯，行确未疯，谁醉究谁醒？

——徐沟殷仲良

序

管翼贤

当代大文学家郑振铎先生，在他着手编辑的《世界文库》的发刊缘起上说：“伟大的文人们，对于人群的贡献，是不能以言语形容之的，他们是以热切的同情，悲怜的心怀，将他们自己的遭遇，将他们自己所见的社会和人生，乃至将他们自己的叹息、微笑、悲哀、愤怒、欢悦，一点也不隐晦，一点也不做作，他们并不在说教、在教训，他们只是在倾吐他们的情怀。但其深邃的思想，婉曲动人的情绪，弘丽隽妙的谈吐，却鼓励了慰藉了激发了一切时代一切地域的读者们……”

这是说一个文学家，怎样把他婉曲动人的情怀，从弘丽隽妙的谈吐中，发为伟大的作品，而鼓励了慰藉了激发了一切时代一切地域的人们，成为了对人群的贡献；这个贡献是由美的方面，通到真的方面和善的方面。

科学家的贡献，是由真的方面通到善的方面和美的方面的，但是他的情怀并不婉曲动人，谈吐也并不弘丽隽妙。

哲学家的贡献，是由善的方面通到真的方面和美的方面的，但是他的情怀甚至于冷得骇人，谈吐甚至于使人莫明其妙。

人，人生，是希望其同向真、美、善的地方走去，承受科学家哲学家的启示和文学家的感动，这些都很必要，但这些又都很费劲，因为我们对科学家须理解，对哲学家须思考，对文学家须体验，并不是任何人只要听到他们一语一句，或者一个原理，一个解说，一首诗以及一篇小说，便能通了七窍。他必须有理解、思考、体验的能力，才能够懂得。任你文学家对人类贡献如何的伟大，要不是你的读者，读者要没有哲学的能力，那伟大从哪里成立？

文学家之所以比较容易使人鼓励、慰藉、激发，正是他将某一段人生，在理解了，思考了，体验了，把它真、善的地方，用正面或反面的方式，再加上一件美的外衣，显示给你，我们不必多费劲，也便能体验出来，只要我们太不是白痴，太不是文盲。

如果我们将人生的某段，缩成某点，索性再将那件美的外衣也脱掉，便是赤裸裸地将那一点体验得来的真、美、善，用三言两句很平凡的话语叫喊出来，这个，我想只要有灵性，有耳朵，感受了便能理解，能思考，能体验，一点也不费劲吧？

在实效方面说，我们要理解一点什么，看一本书，不如听一篇演讲；听一篇演讲，不如听一段格言；听一段格言，又不如学两句俗谚。这就因为俗谚只是用一两句最干脆的话，便把一个人生法则，正面或反面的启示给你了。

过去几十年，读一部《四书》，知道了做人，读一本《增广》，也一样知道了做人。

现在，从小学念《公民教科书》，一直念到《人生哲学》，知道做人了。不能这样，你最好还是去读《增广》，虽然这是几十年前的人生法则，但没法子，因为现在通俗一点完全一

点的代替这本书的书，还没有出世！

《增广》上说：“同君一席话，胜读十年书。”这便是我说的听格言俗谚胜过读书的注脚，假如你不能再多读书了，那么，你最好多听人说关于人情世故道德文章的话。

只是用一两句最干脆的话，嚷出来他对于人生和社会的某一点体验，这又是最天真的。因为他只凭他的热情，一感到某点的叹息、的微笑、的悲哀、的愤怒、的欢悦，便是一点也不隐慝，一点也不做作，更不用深邃的思想，婉曲动人的情绪，弘丽隽妙的谈吐，他只是如实地，赤裸裸地，吐出为快。就是说，他所体验得来的真、美、善，他不十分要经过科学的分析，哲学的论证，以至于如文学作品加上美的外衣，他的话使我们一听就懂，一懂就开窍，就搔着痒处，于是得了个启示。

当他要嚷出他的话，他也不是在说教、在教训，虽然有时人们觉得他似乎穿着教衣。他也不是在冷嘲，在热骂，虽然有时人们觉得他似乎有点红着脖子，竖着眉毛。他听是抓着他所遭遇的事物，凭他热烈的同情，悲悯的心怀，给一个批判或认识，如实地，赤裸裸地再倾吐出来，丝毫不加妆点，而且很干脆就是这两句，不管它的美丑，所以，它常常是对社会反动的，是有点像疯疯癫癫的。

非难他的，说他在穷发牢骚，只要不是非难他的，一定说：“干吗老说在我心坎上？”因此，这说话，是更能鼓励了慰藉了激发了一切时代一切地域的读者们！

老宣的疯话，现在催促快出单行本，这原因上面完全说了，就把它当做序文吧！

自序

老宣

《实报》社社长管翼贤先生请我每天作一篇文字，登在《实报》上，补一补空白。他这种提议，简直是令老鼠耕田，使鸭子上架。因为我原是一个滥竽充数的教书匠儿，只能用之乎者也或 A、B、C、D 欺骗年幼的学生，若对各级的阅者，张牙舞爪地大开话匣子，不但没有这种天才，更没有这种经验与学识。并且我正在努力奋斗，为我自己谋幸福的当儿，也没有这种闲心。然而老管既诚心拉我跳火坑，我若屡屡执拗，未免就要得罪朋友。我暂时只好勉强硬凑几句“疯话”，搪塞一下子！

以上几句话，是去年十月我在《实报》第一天与读者相见的开场白。到现在，已经六个月了，疯话倒也说了不少。管先生又来向我提议说：有许多读者，要求将已登的疯话，印成单行本，问我意下如何？我说：只要你不怕赔钱费力，我当然不怕丢脸招羞。至于疯话是否配印成书，那是“活该”！任谁说什么，我满不在乎。

是为序。

中华民国第一甲戌阳历三月二十五日老宣识于北平东城寄庐之“宝四维斋”

目 录

前 言	1
同时代读者题词	2
序	5
自序	7
第一章 写在前面	1
第二章 老宣供词	2
第三章 跳加官	4
第四章 妄谈（1）	5
第五章 妄谈（2）	43
第六章 疯话（1）	82
第七章 疯话（2）	113
第八章 疯话（3）	140
第九章 疯话（4）	184
第十章 疯话（5）	226
附录一 戏赠摩登男女“缺德文”	264
附录二 对于“采菲录”的我见	266

第一章 写在前面

老宣

我一生的大毛病，就是模模糊糊。说话，语无伦次；作文，八倒七颠。并且我的笔迹，更是奇形怪状，写完简直连我自己也认不清楚。因此稿子一交到“手民”手里，他们就皱眉瞪眼，以致生出错中之错，误中之误；第二日登出报来，有时竟在一条之中，漏去数十个字之多。这次既要将我的东西印成单行本，我只好再校改填补，并请我的朋友梁思孝，重校一遍，以辨鲁鱼而免读者生气。不过，老梁也是一位模糊先生，他校了之后，是否还有错谬，我不负责任！

至于管张二位，捧我不合事实之处，预先并未征求我的同意，我誓死不能承认！要知香臭，好歹，邪正，上下，是要由实际而断，不能强加硬改！譬如她们每月的必需品，虽经药房尊呼为“妇女之友”，名称是冠冕堂皇了，然而终不能代替摩登人士所戴的卫生口罩用。到底，“妇女之友”还是月经带；心清似水吐气如虹的老宣，还是不学无术昏天黑地的疯子！

第二章 老宣供词

拙作《疯话》问世以来，承读者不弃，屡以不佞之真实姓名年龄籍贯及现状见问。不佞愈不答复，问者愈催促不已，几有法吏讯盗“若不从实招来，难免老爷生气”之势。不佞狡展无术，只好自将丑史，全盘托出于左。

不佞氏宣名永光。今河北省滦县城内南街人。乳名和尚，学名金寿。民元十月投考陆军预备学校时，始改今名。朋辈屡以老宣呼之，因以为号。祖籍鲁之青州，迁于浙之余姚。明末，在浙之一支已传到八世。八世中有洞出公者，宦游北上，入籍滦州（今改县）。及不佞之身，已十一世矣。故不佞为绍兴师爷之后。先父字若眉，居名笃斋，人称笃斋先生。系贡生，候选州同，曾佐张腾蛟军门戎幕。以耽于理学，不合时尚，穷老授徒以终。先母氏吴，同籍滦州。生先长次两姊及不佞三人。不佞九龄入塾，受业于家庭专馆教员石杏村先生。前清光绪二十四年，入本县教会学校成美学馆，习英语与科学。二十七年，入北京汇文书院为“洋学生”。在校时，以读书为桎梏，以欺骗师长为能事。屡屡攀墙越屋私出游玩。永不与诸同学合群为伍。入礼拜堂即暗读小说。有时亦喃喃颂祷，假冒信徒。进自习室即滥写情书，兼习绘事。尤精于某种图画。幸天相“恶”人，不佞虽不务正，而各科除算术外，无不及格。算学虽为不佞所深恶痛绝，然以巧弄计谋之故，亦可勉强够分。三十二年冬，即步入社会与书本绝缘。且以父歿乏资，未能出洋“镀金”。彼时人材缺乏，事浮于人，不佞遂自命为先知先觉，目空一切。朝辞一职，夕即有人约聘。五年之中，所改职业至七种之多，仅以邮政一事而言，不佞若肯耐守至今，位置已可超出邮政务官以上。入民国后，历充第一第二陆军预备学校，汇文学校，民大，华大，朝大，北大，铁大，平大农学院等校之教员讲师，以历史地理英文三项，误人子弟。其中以 A、B、C、D 骗人之时最多。且又滥竽于政军二界，为中下两级官佐。现年五九加四，身高四尺八寸，体重百十八磅。面黄瘦无发，状如鸦片烟鬼。天性刚愎顽劣，易喜易怒。贪食而无量。好色而无欲。三餐无肉则哭。半日无妻则弗。元配本县龚氏。断娶北平赵氏。均旗籍人。此即不佞幼年好谈排满之果报也。不佞因罪孽深重，不自殒灭，祸延子嗣。龚氏仅遗一女，嫁已三年。去冬，赵氏流产一男，形体未全，即赴修文。今仍奉祀于某大医院中，可谓典型犹在。龚氏于民廿二驾返瑶池，享年七七有二。生时暴烈善怒，不佞畏之如虎。赵氏系民廿二迎娶过门。芳龄四八又四。天性刚猛多疑，不佞怕之如神。不佞奔驰南北东西二十余年，既未从事革命运动，又未为国为民谋求幸福。蹉跎到今，不但将祖产变作挥霍之资，至此时衰力竭之年，一旦失业，即有断炊之虞。不佞现居东城某巷，赁舍八间。日以吃饭睡觉浇花养鱼弄猫戏狗为事。每日食米饭二小碗，用菜二大盘，吸纸烟两盒，饮浓茶六壶。大便二次，小便二十余次。饭饱水足，即

倒身一睡。日夜共睡十二小时。且好洁成癖，将大好光阴，多耗于洒扫畚浴刷牙濯足之间。虽有藏书之癖，苦无读书之心。喜集碑帖，而无观摩之志。近三年来，学校中若有校长，肯为保镳，不佞即“倒”执教鞭，对付些时。否则即勉强撰稿，售之报社。造谣惑世，骗取金钱。合计平津两处稿费，月入百元左右，足敷生活购书浪费与还债之需。决不为未来之少爷小姐，遗下分文资产。至愚夫妇养老之资，惟托诸于上帝老天爷而已。所供是实。再有问者，恕不答复。

民国二十四年乙亥七月初七日草于北平东城寄庐之“宝四维斋”

第三章 跳加官

我这本东西，十之八九是我的鄙见，十之一二是洋人的唾余。我原是来自田间的人。虽在学政军三界混了二十余年，只因幼不好学，长而懒惰，奔走衣食，更无暇读书。至于什么叫“文坛”“武坛”，我全不知道。什么为“前提”“后蹄”，我更不晓得。什么是“唯物论”“辩证法”，我更不了然。哲学、心理学、伦理学、理论学，我更不明白，“旧圈点”“新符号”，我更是模糊。那么，我说的话，当然语无伦次；作的文，必定文白混淆！所以我这本东西，既以我的成分多，洋人的成分少，我只好用强奸包办的恶例，本着我自己的见解，笼统称之为妄谈！我这本东西的内容，在《图画世界》及《北洋画报》，断断续续的，登了七年之久。三四年前就有嗜痂的读者，请我合拢起来，印成单行本。那时我的脸皮还薄，屡屡不敢灾梨祸枣。现今又苟活几年，脸皮又厚了许多；又因失业甚久，穷极无聊，将已披露的，略加整理，印成书的样子，骗些钱花用！我所说的，颇有拗理悖情之处，也不过是“姑妄言之”，读者可姑妄阅之！认为讲经说法亦可；当作鸡鸣犬吠亦可！反正论我这若存若亡的良心（？），我是对两性任何一方，决无恶意的；所以骂我也好，打我也好，抄我的家，灭我的门也好；任听尊便，我毫不抵抗！不过，若不将全部阅完，细加思考，就请“免开尊口，免动尊笔”。

我本想为我这本东西请几位朋友题字，烦几位“社会之花”作序。可惜我的朋友，全不是圣人，又不是要人且不是学者。他们的大名，既未见经传，报上也未给他们作过起居注。纵然他们对我有求必应，也不能提高我的价值，也不能替我辩护，说我的妄谈不妄。譬如一块烂铁镀上金，一团狗屎擦上粉，不但不能增光，且是糟蹋材料。至于社会之花，我既穷而且丑，讲不起社交，更不肯拜倒旗袍之下，摇尾乞怜，而劳她们的玉手；所以序文与题字，只好由我一人大包大揽，自拉自唱。

民国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

滦县老宣自叙于北平东城之寄寓

第四章 妄谈（1）

说女子是卑贱的男子，是卑贱他自己。因为他不敢不承认是女子所生的。

无男不能有女，无女岂能有男。男女两性，叠为因果，互相化合。父精母血，构成人类，缺一不可。若说男尊，男由何生？若说女卑，女由何来？卑的岂能产尊的？尊的又焉能生卑的？凡主张男尊女卑的，全是忘了身所来处！

男女的分别，无异于狗之与猫，各有各的用处。无论怎样改造，也不能失去了原性。用女子做男子做的事，如同用猫做狗做的事。以狗捕鼠，以猫守户，非但不能胜任愉快，反要生灾惹祸。

博尔克 E.Burke 说：“恋爱如同麻疹。患之者天龄愈高，愈不易治。”

比达哥拉斯 Pythagoras 说：“女子有两副眼泪。一种是悲泪，一种是诈泪。”

美人是眼中的极乐世界，是心灵的模范监狱，是财产的消化机器。

雷俄 Victor Hugo 说：“男子是女人的玩物。女人是魔鬼的玩物。”

有一点事全告知女人的男子，多半是新结婚的！

妇女所最痛恨的男子，多半是她当初最喜爱的。

在未开化的国里，男子争夺女人；在文明的国里，女子争夺丈夫。

深通书理的男子，决胜不过深知男子的女子。

英国俗语说：“蔷薇花全有刺。更可惜的是那刺永不凋谢。”（美人多半有恶性）

美人类似蜘蛛，能用巧妙难防的法术，使不加谨慎的男子，在不知不觉之间，就能投入她的罗网里！

世人对于妇女，皆存一份宽恕的心。假若她是一个美人，更无不可宽恕了。好颂扬妇女的男子，是不明白她们的；好讥评妇女的男子，是一点不明白她们的！

凡是一个妇女，就应当有一个丈夫。否则如同不装裱的图画，不镶镜框的图片。

日本古语说：“天下最难处的，就是妇女。你若谄媚她，她就自骄。你若打骂她，她就哭泣。你若杀害她，她的鬼魂就要作祟。——最好的法子就是爱她。”

男子能为别人守秘密，多半不能为自己守秘密，女子则是反的。她虽能泄别人的秘密，更能保自己的秘密。

若男子能使他的女人看他如神圣，自然是精巧极了。然而女人若能使她的丈夫，自信她看他如神圣，更非机巧出群聪明绝顶的女人办不到。

某有名的哲学家说：“远观妇女，多属可爱。然若近观，每多令人失望。假若再细加近观，你就知道她们真是可爱！”

女人用胭脂，是遮掩她们含羞的。

对于新彩画的墙壁与好涂脂抹粉的妇女，要加谨慎！

妇女对于增加美丽一事，能受种种不堪的痛苦。

最注意她的容颜的妇女，多半是没有好容颜的。

旧派的女子，在结婚以前，在家里等候相当的人；新派的女子，先结婚，然后等待相当的人，然后再离婚。

有些女人对于她的丈夫的话，多半不肯留心听。然而在她的丈夫说梦话的时候，反倒非常注意！

女子穿美丽的衣服，不是使男子喜悦的，是使别的女子烦恼的。

男子说：“知识是权力。”女子说：“衣服是权力。”

使丑妇人忘了她丑，使美妇人忘了她美，那是不容易的！

注意修饰身体的妇女，多是不注意整理家政的。

使妇女爱全国易；使妇女爱一人难！

遇着婚丧或宴会的事，男子都是想我当说什么？妇女都是想我当穿什么？

英国俗语说：“监视一筐跳蚤易，监视一个女子难！”

妇女对于衣服，今日所能穿的，决不肯等到明天。

恶妇如脚上的刺，若不经一番痛苦，是拔不掉的！

人不能按一个女人所穿的衣服，断她丈夫的贫富。

男子穿衣服多是为防御自己身体的；女子穿衣服多是为攻击别的女子的。

妇女生来是胆怯的，假若使她穿上好的衣服，她就自信她有了武器了！

妇女们穿美丽的衣服，与孔雀开屏是一样的心理。

妇女的容貌，全以被人爱的程度而论！

恋爱中的障碍，如同烹调所必有油盐酱醋；毫无障碍的恋爱，是毫无价值的，亦可以说不是真诚的。

恋爱是玄妙的，是不可思议的，是世间的音乐。独可惜这种音乐，多不是能永久谐和的。

情人们的口角，有一样缺点。因为口角一次，反增十倍的爱情。恋爱是愚人的知识，是智者的愚行！

恋爱如同风吹来的种子，是自生自长的，不是人力所致的。

恋爱如同传染病，愈是怕的人，愈容易受传染！

男子发誓永不爱妇人，与发誓永爱一个妇人，是相同的！

丑妇人愈妆饰愈丑；美妇人愈不妆饰愈美。

妇女的一切情书，不抵她嫣然一笑。

恋爱较结婚多有快乐，犹如看小说较看历史有趣味。

男子以刚胜，女子以柔胜，是万国古今不变的真理。女人对待男子，笑一笑的力量，比吵骂千万次的效力还大。任凭他是威加海内的英雄，声名盖世的豪杰，杀人的强盗，越狱的

凶犯，也担不住她这种天赋的特长。可惜有一类妇女，不明白以柔克刚甚于刀剑的道理，偏要以刚制服男子；所以闹得家庭之间，天翻地覆，鸡犬不宁。世间许多的悲剧，多是由此起。

恋爱如同饮食，贪之者常因不消化而死，故当俭约用之。

恋爱如同菜蔬，如同鲜果。若是充分发育到了极点，就毫无价值了！

恋爱之在男子，不过如同书中之一章，然而在妇女，则为书之全部。

阿拉伯有一句俗话说：“妇女的发长而知识短。”土耳其同欧洲数国，也有类此的俗语。但是到了现在这时代，女子多已剪发，这句话就有些讲不通了。

恋爱的人不能无痛苦——恋爱是痛苦，不是快乐。这话非过来人不明白。

两性间最大的反对性——男子多在口腹上注意，妇女多在身体上注意。

为金钱而结婚，就是出卖自由！

世界愈文明，道德愈坠落，妇女愈苦恼；世界文明到了极点，妇女的苦恼亦就到了极点，将来婚姻制一废除，妇女就完全成了男子的泄欲器了！

在结婚前，女子是饵；在结婚后，女子是钩。

假若一个女人，自知比她邻居的女人生的美丽，她就如同武士穿起盔甲来一样。

人说，中国旧式的婚姻，由父母媒妁配合，是“牛马式的”。我说，今日结婚，明日离婚，任意配合的最新式的婚姻，是“猫狗式的”！

世间最可宝的是爱情，最可贵的是友谊。

由女人的衣饰，常常可以发现她丈夫的性格。

若说恋爱胜过富贵，那是在富贵以后说的；无论男女，若是腹中无食，将要饿死之时，反能向人求婚，那才是真爱情呢！

希腊神话说：“上帝开辟天地，造了万物之后，就团土合泥造人。先造成一个男子，名叫亚当，后来看他太寂寞，就在他睡的时候，取下他一根肋骨，合泥造了一个女人陪伴他，给她起名叫夏娃。”欧美的学者说：“当日上帝因造夏娃，必定是把亚当身上的好的部分全取去了，所以，女人们多是玲珑活泼，柔媚动人；男子们多是粗手笨脚，态度可厌。”这话与《红楼梦》上贾宝玉说的“女子是水做的，男子是泥做的”颇有些相同之处。

恋爱如同一种极娇弱的植物，是应小心维护的。

初次的恋爱，是一点愚行同许多好奇的心，组合而成的。

人能使女子嫁她所应嫁的，然而不能使她爱她所不爱的。

女儿与死鱼，是不可久留的，留一天落一天行市。

爱情之施于妇女，如太阳之对于花：能使她们增加美丽，增添光泽；假若太激烈了，必定使她们枯萎，使她们凋谢。

英国俗语说：“狮子决不如描画的那样凶。”我再加一句说：“妇女决不像打扮的那么美。”

恋爱是一种良知，无须人教导而自能的。也不必竭力地解释，更不必在字典里求明白的